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作为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3年度中，我们依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现将2013年度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3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一）董事会

在 2013 年度内，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除独立董事何佳义先生、李荣珍女士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彭晓春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之外，我们出席了报告期内的其他全部会议。

报告期内，我们参与了公司2013年度内的全部董事会会议，认真阅读公司所提供的相关资料，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的沟通，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定期报告、公司利润分配、关联交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计提减值准备、对外担保、资金占用、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内部控制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我们从各自的专业角度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为公司提升治理水平、完善决策机制做出了努力，切实维护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我们列席了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和2013年第一、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2013年度公司运转正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履行了合法程序。在2013年度，我们未提议召开董事会、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也未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二、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3年，我们就公司的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主要有：

（一） 201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在该次会议上，我们发表了下述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独立意见》；

2、《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3、《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

4、《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意见》。

（二）201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在该次会议上，我们发表了下述独立意见：

1、《关于确认财务资助事项的独立意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独立意见》。

（三）2013年8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该次会议上，我们发表了《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独立意见》。

（四）2013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该次会议上，我们发表了《关于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五）2013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该次会议上我们发表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

三、日常工作情况

（一）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尽量合理安排时间，亲自出席董事会或列席股东大会会议。凡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我们都会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发表意见，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在报告期内，我们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经常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并利用现场参加会议的机会到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和了解。通过现场参观、与相关人员交流以及认真听取公司对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说明等方式，及时掌握公司的运作情况；

（三）在报告期内,我们持续关注电视、报纸和网络等媒介有关公司的宣传和报道，及时获悉公司的运行动态。通过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取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从切实维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角度出发，重点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执行情况，进一步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四）在报告期内，我们重点关注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要求公司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分红政策。

（五）在报告期内，我们还检查了公司及相关主体的承诺事项履行情况。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公司、股东违反限售、同业竞争等承诺事项的情形。

（六）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我们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海南证监局等监管机构最新出台的各类文件，以加强自身的履职能力。同时，我们也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相关后续培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增强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意识，督促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四、其他工作

1、在 2013 年度内，我们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2、在 2013 年度内，我们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3、我们高度关注公司 2011-2012 年度发生的会计差错事项和信息披露违规事项，及时核查公司整改情况。在报告期内，公司已积极主动地进行了整改及完成了补充披露。

在 2014 年度，我们将继续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忠实、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有效地履行职责。我们将加强对公司的关注，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加强学习，提高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何佳义、彭晓春、李荣珍

2014 年 4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